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OOOO 公司(建設公司名稱) 函

地址：

承辦人：

電話：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(請填您要送件至市府的日期，即親送日期或寄件日期)

發文字號：○○字第○○號(看貴公司有無自己的發文號，若無就將○○字第○○號刪除，但發文字號：留著)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本公司「OOOO」建案預售屋或新建成屋買賣契約讓  
與或轉售案件明細表 1 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府 年 月 日府地價字第 號函。(請填

**本府公文上的日期及字號)**

※全部填完之後請將括號部分都刪除(此段亦同)，蓋上「建設」公司大小章，連同填寫完的明細表郵寄或親送以及 email 給桃園市政府地政局地價科給承辦人確認內容無誤。

正本：桃園市政府

副本：

